

# 关于开展 2026 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奖

## 项目培育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提前做好国家级成果奖励和省部级科技奖等项目储备，提高学校科研水平和影响力，现就开展 2026 年度省科学技术奖项目培育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 一、培育目标

引导校内团队围绕核心研究方向深度联动，重点遴选研究基础扎实、协作机制健全、成果特色鲜明、示范效应强且转化前景广的科研成果。针对入选成果，通过提前布局专项培育资源、支持团队协作攻关、组建专家指导开展定向指导，凝练创新“亮点”、补齐完善“短板”，最终实现培育一批省级一等奖及以上高质量科技成果的目标。

### 二、培育原则

1. 研究成果具有原创性和系统性，在基础理论或关键核心技术上取得创新突破，成果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和较好的应用前景。

2. 经过培育支持，具备冲击省级一等奖及以上的科研成果。

3. 具体申报培育条件和要求，参照 2025 年江西省科学技术奖的申报要求。

4. 申报的奖项必须以我校作为第一完成单位申报相应江西省科学技术奖。

### 三、培育类型

省级科学技术奖培育项目，分为基础类、应用类、科普类。

**基础类项目：**在科学研究中取得重大发现、重要理论突破或重要方法创新，为国内外同行所公认，且研究成果具有明确的应

用前景，对提高江西的科技创新能力有重要作用。鼓励聚焦世界科学前沿，开展基础研究取得的原创性重大成果。

**应用类项目：**在技术发明、技术开发、社会公益、重大工程中，取得关键技术或系统集成上的重要创新，已实施应用两年以上，科技成果经转化和产业化，具有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为江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重要贡献。鼓励聚焦我省产业自主可控的重大需求，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的重大成果。

**科普类项目：**创新性突出，在内容、形式或手法上具有重要突破，作品具有通俗易懂、生动有趣的表现形式；社会效益显著，能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并对相关科学技术领域的发展和人才培养起到了直接或者间接的重要作用；示范作用明显，能引领后续创作，推动我省科普事业发展。

#### 四、资助要求

1. 培育数量。坚持优中选优，宁缺毋滥，本次遴选江西省科学技术奖总计 5 项。

2. 学校设立江西省科学技术奖培育专项，经费由成果转化管理费列支，用于资助一批在新一轮江西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中有潜力获奖的优秀科技成果。本通知中的江西省科学技术奖具体包括江西省自然科学奖、技术发明奖、科学技术进步奖、科学技术特别贡献奖和科学技术青年奖。对基础类、应用类和科普类的立项培育项目，将给 5 万元/项培育经费。

3. 项目培育经费分二期拨付：立项后拨付 50%，达到培育目标的项目，拨付剩余 50%。若项目未达到培育目标，可申请延期一次，延期期内达到培育目标的项目，仍可拨付剩余 50% 经费，否则将退回资助经费。

#### 五、工作程序

1. **组织申报。**各单位依据项目培育申报要求，认真梳理各科研团队研究优势和特色，认真组织有潜力、有优势的科研项目进行填报《2026 年度江西省科学技术奖励提名书》（附件 1）和

《汇总表》（附件 2），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前递交完整提名书电子版至江敏 OA，联系电话：0791-88120138。

2. **专家评审**。学校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推荐项目进行评审，择优确定培育项目拟立项名单，公示无异议后，公布立项培育名单。

3. **重点资助**。学校拨付专项经费，对各立项项目进行重点指导培育，加强成果凝练、进一步凸显创新优势和应用潜能，提升成果核心竞争力和服务贡献度。